

收文編號：1100009539

議案編號：11011290710009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0年12月8日印發

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4332 號之 3457

案由：經濟部函，為修正「能源用戶應申報使用能源之種類、數量、項目、效率、申報期間及方式」，請查照案。

經濟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經能字第 1100460555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「能源用戶應申報使用能源之種類、數量、項目、效率、申報期間及方式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3 日以經能字第 11004605550 號公告修正，謹檢奉前揭公告及附件各 1 份，敬請察照。

說明：旨揭公告依據能源管理法第 12 條第 2 項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經濟部法規委員會〔均含附件〕

(議事處註：所附附件逕送經濟委員會，詳細內容請逕入立法院全球資訊網／議事暨公報管理系統／議事類網頁查閱。)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第 1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